

道路绿化养护合同

甲方：焦作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城市管理综合服务中心

乙方：河南永鑫路桥工程有限公司

为了明确焦作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道路绿化养护管理的责任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、焦高城管【2024】139号请示批示及中标文件，经双方协商一致同意签署本合同。

一、养护期限

- 1、本次合同期限为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。
- 2、如遇管委会政策调整，甲方有权随时调整养护范围，乙方应积极配合。

二、养护费用

1、本次合同道路绿化养护中标面积为341145.16 m²，中标价为三年4476363.84元，每年1492121.28元；其丰收路养护单价为3.3元/m²/年，剩余路段养护单价5.44元/m²/年。

2、常规路段：171145.16 m²*5.44元=931029.67元

丰收路：170000 m²*3.3元=561000元

年养护费用：931029.67元+561000元=1492029.67元

月养护费用：1492029.67元/12月=124335.80元

如上所述：每年养护费用1492029.67元，每月养护费用124335.80元，依据考评结果每月拨付一次。

三、工程概况



1、工作内容主要包括：管理范围内所有苗木及市政、园林绿化设施的看护及绿地保洁。包含植物补植、去除枯死株、枝及残花，树木扶正及支撑、固定，病虫害防治和检测，浇灌排水，土壤施肥，中耕除草，地形整理，花坛花镜布置（含草花三季更新），地被覆盖及分栽，植物（树木、绿篱、草坪等）修剪，植物防护（防寒、旱、风、涝、高温等），苗木移植及调整、绿地保护等内容。

2、养护面积明细表附后。

四、绿化工人数量和专用车辆的要求：

1、乙方依据养护面积合理配置作业人数，年龄不得超过 65 岁，50 岁以下身体无残疾符合劳动标准的人员不低于 20%，每月按时发放工人工资；每年为工人组织一次健康体检。

2、乙方除管理人员外，绿化养护人员应是当地失地农民或下岗工人，乙方必须为一线工人办理人身意外伤害保险，且保额不低于 70 万元。

3、乙方需配备 3 辆大型封闭式垃圾运输车、19 辆电动垃圾保洁车、10 台鼓风机、10 台打草机/推草机、10 台割灌机、10 台油锯；并依据招标文件配备相应的洒水车、喷药机、电动绿篱机、抽水机等机械设备。

五、双方责任

1、甲方负责养护质量监督、检查考核，并根据《高新区道路绿化养护考核办法》对乙方进行管理。

2、乙方未经甲方同意不得转包、分包养护项目，否则，一经



发现，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另行选择养护单位，并对乙方已完成的养护不予支付费用。

3、养护管理包括除草、修剪、浇水、施肥、病虫害防治、防范人为破坏、盗窃和牲畜的践踏、啃咬，补植、保洁等。

4、养护期间因工作需要疏苗、调整苗木、分栽、整地移栽均在养护范围之内；若发生以下情况另行核算：

(1) 人力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造成苗木死亡；

(2) 绿化围栏、花坛等设施因维护而发生的土建材料费用；

(3) 因养护标准要求改变而发生的新增苗木、补植苗木、花卉等材料费用。

5、养护期间发生的花草树木死亡、遗失、损坏，乙方要负责自行及时补栽（费用自理）。

6、养护中用电、用水乙方自行解决，养护期间应用水车浇水，不经批准严禁使用道路雨污水管网进行浇水，否则，给予经济处罚或终止合同。

7、乙方应严格按照《高新区道路绿化养护考核办法》进行养护，完成甲方下达的各项任务。在规定时间内若不能完成工作任务的，甲方可另安排人员完成，费用由乙方养护经费中支出。

8、养护工人上班时间统一着装、文明养护，负责该项目的项目经理必须是本公司专业技术人员，项目经理和技术员及安全员、施工员、造价员、材料员、质量员必须完全服务本项目，保证15分钟内到达现场，否则按缺勤处理，进行处罚。

9、清扫工具、劳保用品、过节福利、意外保险由乙方负责。



乙方配制的保洁车、保洁斗、工装等必须符合甲方的统一标准和要求；具体标准为：每年每人配4个密闭式保洁斗、配发春秋装2套、夏装2套、冬装1套、反光背心1件、雨衣1套。

10、乙方违约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另行选择管养单位，并对乙方已完成的养护不予支付费用，履约保证金视违约金归甲方。

11、乙方在养护期间，必须为乙方参与高新区绿化养护的工人办理意外伤害、身故、残疾等相关保险。

12、乙方要文明安全养护，乙方在养护过程中产生的任何人身安全及伤亡事故甲方概不负责。

13、乙方应积极配合完成甲方所下达的其它工作内容，如果不配合，甲方有权对其进行相应的经济处罚，或终止合同。

六、违约责任

1、合同生效后，因单方原因中断合同，违约方应按合同款的20%赔偿对方。

2、乙方应严格按时间要求进行养护，每项工作拖后一天对其进行相应的经济处罚（甲方因素和不可抗力因素除外）。

3、乙方以叁万元人民币作为质量保证金，若养护达不到标准，叁万元作为对甲方的赔偿不再退还乙方，养护期满达到标准，保证金全额无息退还乙方。

七、合同终止：

1、乙方月工作达标率连续二次低于80分或一年内三次低于80分或依据考核结果连续三个月考核排名倒数第一的，甲方有权终止合同。



2、乙方无正当理由连续两天停止工作的，甲方有权终止合同。

3、乙方在合同期内连续两次出现人身伤害事故，且处置不力造成上访的，甲方有权终止合同。

4、乙方无故长期拖欠工人工资，甲方有权终止合同。

5、乙方不按规定方式养护造成重大事故的，甲方有权终止合同。

6、合同到期自行终止。

八、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。

九、本合同一式六份，甲方四份，乙方两份，本合同双方签字盖章有效。

甲方（盖章）：



甲方负责人签字：

韩东方

2025年元月1日

乙方（盖章）：



乙方负责人签字：曹继承



2025年1月1日



永鑫公司养护明细表

单位: 米

道路名称	起止点	总长度 (除各路 路口)	快车道、慢车道隔离带			慢车道、人行道隔离带			人行道以外绿化带			总面积	备注
			宽度	长度	面积 (m²)	宽度	长度	面积 (m²)	宽度	长度	面积 (m²)		
神州路	中原路-西径大道 南侧	1359	2.5	1359	3397.5	4	1197	4788	7.5	147	1102.5	12118	
									5	566	2830		
神州路	中原路-西径大道 北侧	1239	2.5	1229	3072.5	4	1239	4956	7.5	299	2242.5	12411	
									5	428	2140		
山阳路	新河桥-世纪路 西 侧	1222	3.6	997	3589.2			0	15	782	11730	15319.2	
山阳路	新河桥-世纪路 东 侧	991	3.6	991	3567.6			0	15	1044	15660	20295.6	
									6	178	1068		
云阳路	世纪路-神州路 东 侧	434	2	434	868			0	5	434	2170	3038	



道路名称	起止点	总长度 (除各路 口)	快车道、慢车道隔离带			慢车道、人行道隔离带			人行道以外绿化带			总面积	备注
			宽度	长度	面积 (m²)	宽度	长度	面积 (m²)	宽度	长度	面积 (m²)		
云阳路	世纪路-神州路 西侧	447	2	447	894			0	5	447	2235	3129	
碧莲路	山阳路-钦平陵村口 北侧	536			0			0	5	536	2680	2680	
碧莲路	山阳路-钦平陵村口 南侧	321							5	321	1605	1605	
文丰路	滨河路-史平陵村口	440										3381	
平陵路	人民路-规划路	265										805	
规划路	平陵路-廉政教育中心 西界	200							4.5			900	
丰收路	中原路-五庆面粉厂 东墙	7700										170000	
西径大道	丰收路-人民路	862										29900	
滨河路	山阳路-阳明路	3060										38439	
西经大道	丰收路-龙源路	482	4.5*2		4338				20*2		19280	23618	



道路名称	起止点	总长度 (除各路 路口)	快车道、慢车道隔离带			慢车道、人行道隔离带			人行道以外绿化带			总面积	备注
			宽度	长度	面积 (m²)	宽度	长度	面积 (m²)	宽度	长度	面积 (m²)		
碧莲路	文丰路—中原路南 侧	400				1.2	68.4	82.08	5	400	2000	3506.36	
碧莲路	文丰路—中原路北 侧	267				1.2	74.4	89.28	5	267	1335		
合计面积												341145.16	
备注：总面积341145.16m²。丰收路面积170000m²，常规路段面积171145.16m²													

